

证券代码：603350

证券简称：安乃达

公告编号：2026-048

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注销原因：根据《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本次激励计划中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将对其已授予但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14,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股）	注销股份数量（股）	注销日期
14,000	14,000	2026年9月28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鉴于本次激励计划中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将对其已授予但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14,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就股份回购注销事项履行了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截至申报期满，公司未收到债权人申报

债权要求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的要求。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之“第十三章公司/激励对象发生异动的处理”之“二、激励对象个人情况发生变化”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中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对其已授予但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14,000股进行回购注销。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1人，拟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4,000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本次激励计划剩余限制性股票316,500股。

（三）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向其申请办理对上述1名激励对象涉及的14,000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预计本次限制性股票于2026年9月28日完成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72,369,500	-14,000	72,355,5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4,124,500	-	44,124,500
股份合计	116,494,000	-14,000	116,480,000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

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对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进行了核查和验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已经取得了现阶段必要的授权与批准，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2024年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原因、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均符合《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和2024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23日